

采购需求公示附件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XSDCG2025-027
2. 项目名称: 习水县低空精细化服务管理（一期）项目
3. 预算金额: 1980000.00 元/年（服务期限 3 年，合同一年一签订，根据年度考核情况决定是否续签。）
4. 最高限价: 1980000.00 元/年（服务期限 3 年，合同一年一签订，根据年度考核情况决定是否续签。）
5. 本项目 （否） 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投标的提供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审计 2023 年度或以后的财务报告”或“2025 年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或证明材料（依法免税和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

注：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6）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供应商自行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

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7）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根据《省发展改革委 省法院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 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投标人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8）其他资格要求

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②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不接受非中小微企业参与响应报价；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投标时须提供）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供应商应为残疾人福利企业, 供应商应为监狱企业,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三. 采购需求

（1）项目内容

序号	项目内容
1	无人机指挥调度中心数据服务
2	智能起降网部署服务
3	数据及网络安全

4	低空服务系统平台服务子系统服务
5	年度飞行服务
6	应急飞行服务
7	管理及运维服务

（2）项目要求

（一）无人机指挥调度中心数据服务

1. 私有化服务器部署，配置高性能服务器、存储设备、数据备份系统，部署 AI 计算节点，支持视频图像识别、深度学习、GIS 数据建模等高计算任务。确保无人机数据高效传输、任务调度低延迟，提高系统响应速度。

2. 具备 AI 智能分析，支持实时监控、存储、调用，形成低空数据资源池。利用 AI 视觉分析，自动识别违停车辆、人群风险事件、火情烟雾等，提高政务监管能力。结合时空大数据分析，生成低空飞行热力图、重点区域态势报告、灾害预警分析等功能。

3. 兼容 PC 端管理后台、移动端指挥调度、手持终端远程操控。

4. 采用专线安全加密传输，实现公安局、交警大队、消防救援大队、应急局、城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等多部门数据互通。

5. 在突发事件（如森林火灾、洪涝灾害、交通事故）时，调度多架无人机协同作业，并将实时影像回传指挥中心。

（二）智能起降网部署服务

1. 覆盖县城区域及重点乡镇区域，部署数量不得低于 15 组自动化设备，小型机部署不得低于 7 套，微型机部署不得低于 8 套，按实际覆盖和功能需求进行部署，一期覆盖习水县主城区及重点乡镇主要街道。

（三）数据及网络安全

1.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及以上。

（四）低空服务系统平台服务子系统

1. 包含飞行调度申请、飞行数据推送、飞行数据查询等核心功能，开放功能 API 接口，提供各部门第三方系统进行相关集成。

（五）年度飞行服务

1. 按不低于 300 天适航计算，年度服务时间不低于 13500 航时/年。

（六）应急飞行服务

1. 根据应急处置需要，接受主管单位单兵无人机临时应急飞行调度，每年约 40 次，每次不超过 12 小时。

（七）AI 算法服务

1. 具备扩展智能分析能力，支持 AI 算法服务，包含人员聚集监控(统计聚集人数)、人群疑似打架、人车数量告警、道路车流量预警、道路拥堵巡检、疑似车祸识别、商贩占道经营巡查、路面垃圾巡察、蓝顶违章建筑巡查、烟火识别、热成像人员识别、疑似排污口、水库钓鱼巡查、森林烟火巡查、车辆违停、拉横幅识别。

（八）管理及运维服务

1. 日常无人机运维与调度
2. 飞行任务管理与执行
3. 低空数据管理与智能分析
4. GIS 空间数据管理

（3）服务成果要求

（一）自动化巡检服务

1. 使用自动化设备，通过标准化流程与智能化技术，在预设的航线上执行巡检任务，进行常态化自动巡检。

2. 通过智能分析、实时决策支持、自动化巡检等形成的数据，最终形成《巡检报告》，为及时发现问题、问题预判、问题预防提供数据服务。

（二）飞行服务

1. 使用自动化设备，通过自动化与智能化技术，配合复杂地形、高危环境、极端天气的持续作业等“无人可达”场景的作业服务。

2. 使用自动化设备，通过自动化与智能化技术，在政务服务、执法检查、突发事件处置、公共安全保障、民生服务等领域，采集整理多维度量化数据，精准进行批量处理作业、应急救援、动态监测与精准干预服务。

（三）管理及运维服务

1. 使用智能化设备及自动化技术，通过数据驱动与智能分析，完成城市运行

管理服务，提供城市管理业务协同、安全监测、防汛应急等服务。

2. 使用智能化设备及自动化技术，通过数据驱动与智能分析，完成数据处理、三维建模、大规模数据处理等服务，为测绘、工程、农业、政务服务、应急救援等领域提供模型生成、航线规划等服务。

四. 商务要求

（1）服务期及地点

1、服务期：3 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合同一年一签订，采购人根据年度考核情况决定是否续签）。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质量标准

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以及成果文件均应符合国家技术规范、质量标准，并完成相关审批手续的办理，保证项目按期顺利进行。

（3）项目验收

1、在项目实施完成之后，由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和相关专业专家（若需）等组成项目验收小组。

2、验收依据包括：磋商文件、响应文件、采购合同及双方认可的其它约定。验收工作经采购人认可达到或超过本项目技术规范要求，验收方为通过。

（4）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

（5）其他

1、本项目为服务项目很多细节无法预见，采购人具有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调整服务内容和要求的权利，成交供应商须承诺应无条件配合采购人工作，以最大程度的满足项目需求。调整后的内容将作为合同的附件，与原始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对本项目中涉及所有调查资料和成果文件严格保密，除采购人外，不得以任何方式向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以任何理由提供。

3、本项目中涉及的所有调查资料、成果文件及相关数据归属权均为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服务期间应及时提交相关资料、文件及数据，服务期结束后完整移交所有资料、文件及数据，且确保采购人在使用该服务及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

第三方提出的侵犯起诉。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4、本项目中私有化部署系统平台及相关子系统、固定机场飞行器只能服务于采购人，不得同时兼顾其他项目服务。

5、其他未尽事宜合同签订时约定。

五. 评分标准

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2. 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供应商所提供服务质量相关，包括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

3. 价格分计算：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响应报价)×价格权重

3.1 评标基准价：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响应报价最低的价格

3.2 有效响应报价：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各供应商的响应报价

3.3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响应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六. 无效报价条款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